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惠萍

電話：(03)3322101-7418

傳真：(03)3358254

電子信箱：062118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700985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1份(1070098549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與本局共同辦理「發現天賦，成為孩子的伯樂」研習(桃園場次)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107年11月14日台閱文字第1070018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計畫(請詳參計畫內容)簡述如下：

(一)時間及地點：訂於108年1月19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假平鎮國中二樓多功能閱覽室舉行。

(二)活動對象：本市各市立中小學教師、一般民眾及家長，單一場次約100名。

(三)活動報名方式：

1、教師請逕上全國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(網址：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，倘有疑義請洽平鎮國中林晏瑄主任(電話：03-4572150分機210)。

2、一般民眾及家長請至網址<https://goo.gl/3uLhAn>，



1 \_\_\_\_\_教務107/11/22 15:07



1070008577

有附件

倘有疑義請洽閱讀文化基金會李宜潔組長(電話：049-2566102分機18)。

三、請貴校惠允同意核予本案參與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；另本局同意全程參與人員核實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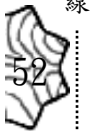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(含附件)、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(含附件)

2018-11-22  
13:52:08  
電文  
交換章



裝

訂



線